

证券代码：837841

证券简称：同力智能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贺宁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须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39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

相关规定报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请参见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的内容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共计 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将东西湖区国营慈惠农场渔门径大队武汉中小企业城 A 地块标准厂房 1 栋 1 单元 3 层 1 室（东国用（2011）第 060113009-1 号）、东西湖区国营慈惠农场渔门径大队武汉中小企业城 A 地块标准厂房 1 栋 1 单元 4 层 1 室（东国用（2011）第 060113009-2 号）房产进行抵押，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的内容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银行申请 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一年。公司以公司所有的位于“武汉市东西湖区国营慈惠农场渔门径大队武汉中小企业城 A 地块标准厂房 1 栋 1 单元 3 层 1 室、4 层 1 室”两套厂房作为标的物进行抵押担保，同时关

联方贺力、辛容、贺宁为该笔短期银行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的内容涉及回避事项，股东贺力、贺宁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7 日